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33)

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上升(下跌) %
收入	13,758,937	13,739,879	0.1%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3,939,403	3,976,692	(0.9%)
除稅前溢利	3,288,898	3,344,148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2,659,704	2,701,350	(1.5%)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分 146.39	人民幣分 148.67	(1.5%)
每股股息			
- 中期股息	16.0	12.0	33.3%
- 末期股息	28.0	28.0	0%
- 特別股息	12.0	12.0	0%
- 全年股息	56.0	52.0	7.7%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二零二四年，外部環境複雜多變，中國經濟平穩運行，穩中有進。過去一年是國家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醫藥行業政策密集出台。在政策引導及市場需求帶動下，醫藥行業持續深化改革，市場競爭格局發生深刻變化，帶來新的發展形勢，造就機遇與挑戰並存。

面對行業變革，我們主動適應新形勢，持續推進新藥研發、生產供應、營銷服務等各項工作，取得令人欣喜的成果。在此，本人謹代表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聯邦制藥」）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及社會各界合作夥伴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的全年業績。

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 13,758,900,000 元，與二零二三年持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 2,659,700,000 元，同比輕微下降 1.5%。每股盈利為人民幣 146.39 分。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28 分，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2 分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6 分，全年股息為每股人民幣 56 分，派息比率達 38.3%。

創新研發，步履不停

二零二四年，為持續推動醫藥行業高質量轉型，國務院出台《全鏈條支持創新藥發展實施方案》，在創新藥的研發、臨床試驗、市場准入等環節加大支持力度。特別是在市場准入方面，新增 38 種全球性創新藥進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二零二四年版）》，數量和比例均創歷年新高。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戰略，在過去一年中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力度，在新藥研發、產品註冊審批及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等方面均取得積極進展。

本集團於年內繼續加大研發投入，同時持續提升研發效率。創新藥物的研發及臨床開發均有序推進。本集團已有 8 個 1 類新藥項目進入臨床階段，其中包含多個極具市場價值的重磅產品。本集團自主研發的 1 類創新藥 UBT251 注射液的多項適應症已獲准於中國及美國開展臨床試驗，另有多個新藥研發及臨床取得積極進展。我們還將持續豐富新藥管線布局，完善高端人才團隊配置，加速新藥研發與商業化進程，持續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與創造力。

同時，本集團也在積極佈局和推進新藥項目海外授權，致力為全球患者提供更全面的治療方案和用藥選擇。本集團持續深化全球化戰略佈局，提升聯邦制藥的創新影響力。

新業務、新產能打造新增長點

隨著市場環境變化及競爭加劇，擴展業務佈局、打造第二增長曲線尤為重要。多元業務佈局將不斷提升本集團的綜合競爭力，夯實公司的市場領導地位及品牌價值。

基於人口老齡化及保健消費需求增長，本集團於年內成立大健康事業部，現已佈局普通膳食、保健食品、跨境營養膳食、醫療器械、醫美護膚五大產品線，已上市 18 個產品覆蓋骨關節營養、腸道調理、心血管健康、視力保護、提升免疫等類別。秉持「全渠道、全領域、全人群」策略，目前已形成電商、直播及新零售線上平臺矩陣，同時持續深耕對連鎖藥房及健康垂直渠道的覆蓋，本集團將持續打造健康消費領域標杆品牌。

近年來我國養殖業快速發展，規模化、集約化程度不斷提升，國家政策對動保行業監管及規範力度的持續加強，動保市場蓬勃發展，市場需求不斷攀升。本集團依託自身品牌和產業鏈優勢，持續推進動保業務，積極擴展產品管線、啟動新產能建設及佈局海外市場。通過多元業務板塊、產品組合、業務模式、市場分佈及持續與集團化客戶深度戰略合作，本集團有信心把握市場機遇，在快速發展的動保賽道中佔據有利位置。

本集團充分發揮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不斷優化產業結構及資源配置。年內，持續推進新產能建設及產線升級，建設中的原料藥項目及動保各基地進展順利。本集團將有序推進集約化、自動化、智能化、規模化生產基地建設，助力集團高質量發展。

深化產業合作，拓展國際佈局

年內，本集團與多個國內外合作夥伴達成戰略合作，同時加快推進國際化步伐。

二零二四年三月，本集團與新西蘭寵物食品工廠 New Zealand Riverland Foods Ltd. 簽約合作，將新西蘭高品質處方濕糧引進中國，推動本集團邁入高端寵物食品市場。本集團積極進軍佈局海外市場，現時已取得6個動保製劑海外註冊批文。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推進動保產品的海外註冊與市場准入，加快完善對東南亞、拉美、中東、非洲等全球動保市場的覆蓋網路，實現中國與海外業務的均衡發展。

同時，本集團與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達成全面戰略合作。雙方將進一步加強在工業鏈、供應鏈、創新鏈等多領域多賽道的合作，共同打造未來醫藥健康大平台。製劑海外業務方面，本集團於年底成功中選巴西衛生部人胰島素採購標單。未來將繼續以糖尿病產品為核心，重點推進對「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的佈局，持續提升製劑海外業務貢獻。

本集團相繼亮相「第九十屆中國國際醫藥原料藥/中間體/包裝/設備交易會(API China)」、「第二十二屆世界製藥原料展(CPHI)中國展、米蘭展及中東展等七場國際性原料展會。本年度，本集團中間體及原料藥業務海外營收再創新高，解鎖多項銷售記錄。立足中國，服務全球，本集團將持續提升全球視野，提升品牌知名度，持續拓展國際業務版圖。

環境、社會及管治

秉承「讓生命更有價值」的企業宗旨，本集團貫徹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實踐於企業經營與決策中。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在教育、賑災、社區關懷等多個領域持續投入，回饋社會。同時，全力響應國家綠色可持續發展政策，推進產業升級，推動企業綠色、低碳轉型。

年內，聯邦制藥（內蒙古）有限公司（「內蒙古公司」）正式啟動一期分鹽及酸堿轉化項目及沼氣焚燒餘熱回收利用項目，全面升級電力供應系統，建成投運 110KV 變電站。通過引入先進的環保技術和設備，持續降低生產過程中的能源消耗和污染排放，同時實現資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環再生。標誌著內蒙古公司堅定向綠色、高效、智慧化生產轉型，展現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的堅定承諾。

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將持續深化，與此同時，人口老齡化帶來的需求增長、居民消費結構的變化以及技術創新等多重疊加因素，將進一步拓展中國醫藥市場的發展空間。在行業變革帶來的挑戰與機遇中，本集團有信心繼續保持行業內綜合實力領先的地位。

本集團將秉持創新驅動的發展戰略，積極推進新品研發與技術創新。鞏固核心產業優勢，進一步強化垂直整合的產業佈局。同時優化多元業務佈局與資源配置，加快拓展國際市場。強化精細科學管理，實現持續降本增效。本集團將積極把握市場與政策機遇，通過持續提升綜合競爭力，推動本集團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多價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聯邦生物科技（珠海橫琴）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與全球領先的醫療保健公司諾和諾德股份有限公司就本集團自主研發的產品 UBT251 訂立獨家許可協定。這是本集團研發進程中的重要里程碑。

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社會各界合作夥伴長久以來的充分信賴和鼎力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和貢獻，希望與各位繼續攜手開創更美好的未來。

主席
蔡海山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3,758,937	13,739,879
銷售成本		<u>(7,676,546)</u>	<u>(7,405,042)</u>
毛利		6,082,391	6,334,837
其他收入	4	356,929	212,47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a)	153,781	23,6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02,483)	(1,593,799)
行政開支		(894,112)	(789,859)
其他開支	5(b)	(927,578)	(778,386)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減值虧損(確認)撥回淨額		(44,880)	1,96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2)	143
財務成本	6	<u>(34,958)</u>	<u>(66,896)</u>
除稅前溢利		3,288,898	3,344,148
稅項支出	7	<u>(631,077)</u>	<u>(643,303)</u>
本年度溢利	8	<u>2,657,821</u>	<u>2,700,845</u>
其他全面收益			
或會期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549	42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658,370</u>	<u>2,701,270</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659,704	2,701,350
非控股權益		(1,883)	(505)
		<u>2,657,821</u>	<u>2,700,84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60,253	2,701,775
非控股權益		(1,883)	(505)
		<u>2,658,370</u>	<u>2,701,270</u>
每股盈利	10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		<u>146.39</u>	<u>148.6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724,524	6,483,406
使用權資產		450,800	390,701
商譽		3,031	3,031
無形資產		209,200	133,959
聯營公司權益		7,112	7,30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283,298	130,278
購買無形資產訂金		10,710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之金融資產		-	500
遞延稅項資產		73,681	80,800
		<u>9,762,356</u>	<u>7,229,979</u>
流動資產			
存貨		2,434,166	2,238,48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 訂金及預付款	12	6,272,323	6,314,4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34,366	972,24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329,841	4,261,989
		<u>16,070,696</u>	<u>13,787,20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	7,636,911	6,052,651
合約負債		96,119	115,584
衍生金融工具		-	25,587
租賃負債		4,781	2,509
應付稅項		204,354	232,548
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830,384	197,853
		<u>8,772,549</u>	<u>6,626,732</u>
流動資產淨值		<u>7,298,147</u>	<u>7,160,46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060,503</u>	<u>14,390,448</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2,492	288,080
政府補貼遞延收入	13	22,205	32,237
衍生金融工具		-	19,191
租賃負債		12,667	4,322
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2,307,899	1,299,000
		<u>2,625,263</u>	<u>1,642,830</u>
		<u>14,435,240</u>	<u>12,747,61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965	16,965
儲備		14,371,318	12,717,8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388,283</u>	<u>12,734,778</u>
非控股應佔權益		46,957	12,840
權益總額		<u>14,435,240</u>	<u>12,747,618</u>

附註

1. 一般資料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所有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eren Far East Limited，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該公司由The Choys' Family Trusts最終控制。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元朗工業村福宏街六號。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亦為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即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用之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銷售及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 5 號的相關修訂（2020 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 5 號的相關修訂（2020 年）（「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該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期結付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訂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 12 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
- 澄清清償負債可以是轉移現金、商品或服務，或企業本身的權益工具給對手方。倘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列 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就以遵守契約為條件的延遲結算自報告日期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而言，二零二二年修訂本明確闡明，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約方會影響實體於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內延遲結清負債的權利（即使對契約條款之遵守情況係於報告日期後方進行評估）。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進一步規定，實體於報告日期後須遵守之契約（即未來契約）並不影響負債於報告日期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然而，若實體延遲結算負債之權利取決於其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約之情況，則實體須披露相關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瞭解負債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須償還之風險。此等資料應包括相關契約之內容、相關負債之賬面金額，以及任何可能顯示實體於遵守契約方面存在困難之事實與情況。

根據過渡條款之規定，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對負債進行流動或非流動之分類。

2.2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該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訂本新增一項披露目標，訂明實體須披露有關供應商財務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的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經修訂後，於披露實體面臨集中流動性風險的資料的要求中增加了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例子。

根據過渡條款，企業無需披露在應用首個年度的年度報告期開始前呈列的任何報告期間的比較信息，也無需披露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第 7:44(b)(ii)和(b)(iii)所要求的在企業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的信息。

於本年度採用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 – 第 11 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8 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澄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認定及解除認定，並新增一項例外，在滿足特定條件的情況下，如金融負債以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結算，則允許實體可視該筆金融負債在結算日之前已經清償。

該等修訂本亦就評估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提供指引。該等修訂本訂明，實體應關注實體所獲得的補償而非補償金額。倘合約現金流量與並非基本借貸風險或成本的變量掛鉤，則其與基本借貸安排不一致。該等修訂本聲明，於若干情況下，或然特徵可能於合約現金流量變動之前及之後引致與基本貸款安排一致之合約現金流量，惟或然事件本身之性質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之變化並不直接相關。此外，該等修訂本中加強對「無追索權」一詞之描述，並澄清「合約關聯工具」之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有關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權益工具之投資之披露規定已予修訂。特別是，實體須披露於期內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分別列示與於報告期內已撇除確認之投資相關者以及與於報告期末持有之投資相關者。實體亦須披露於報告期內已撇除確認投資相關之權益內累計收益或虧損之任何轉撥。此外，該等修訂本引進對可能影響基於或然因素（即使與基本借貸風險及成本不直接相關）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進行定性及定量披露之要求。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眾多規定之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之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之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於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之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新準則預期將會影響損益表之呈列以及未來財務報表之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詳細影響。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現有三個業務收入來源，包括中間體產品、原料藥、及制劑產品。

具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規定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如下：

- 1) 中間體產品 - 主要銷售 6-APA 產品及青霉素 G 鉀產品；
- 2) 原料藥 - 主要銷售阿莫西林產品；及
- 3) 制劑產品 - 主要銷售胰島素系列產品、抗生素產品、神經系統藥物，眼科產品，健康產品及獸藥產品。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產品 人民幣千元	原料藥 人民幣千元	制劑產品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658,691	6,372,683	4,727,563	13,758,937	-	13,758,937
分部間銷售	3,198,429	979,071	-	4,177,500	(4,177,500)	-
分部收入	<u>5,857,120</u>	<u>7,351,754</u>	<u>4,727,563</u>	<u>17,936,437</u>	<u>(4,177,500)</u>	<u>13,758,937</u>
扣除研發支出前						
分部溢利	2,215,316	904,596	889,307			4,009,219
研發支出(包括在 計算分部溢利)	(113,881)	(199,648)	(577,228)			(890,757)
業績						
分部溢利	<u>2,101,435</u>	<u>704,948</u>	<u>312,079</u>			3,118,46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2)
未分類其他收入						136,300
未分類企業支出						(114,871)
未分類其他收益 及虧損淨額						184,325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68)
財務成本						<u>(34,958)</u>
除稅前溢利						<u>3,288,898</u>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產品 人民幣千元	原料藥 人民幣千元	制劑產品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銷售	2,316,878	6,399,180	5,023,821	13,739,879	-	13,739,879
分部間銷售	3,436,223	993,005	-	4,429,228	(4,429,228)	-
分部收入	<u>5,753,101</u>	<u>7,392,185</u>	<u>5,023,821</u>	<u>18,169,107</u>	<u>(4,429,228)</u>	<u>13,739,879</u>
扣除研發支出前						
分部溢利	2,098,205	969,400	1,044,429			4,112,034
研發支出(包括在 計算分部溢利)	(113,744)	(187,563)	(455,941)			(757,248)
業績						
分部溢利	<u>1,984,461</u>	<u>781,837</u>	<u>588,488</u>			3,354,7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43
未分類其他收入						152,447
未分類企業支出						(166,674)
未分類其他收益 及虧損淨額						69,790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552
財務成本						(66,896)
除稅前溢利						<u>3,344,148</u>

(b) 地區分類

按客戶地域市場劃分(而不論產品原產地)的收入呈列如下：

	外部客戶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中國」)(所在國)	11,115,585	11,124,265
歐洲	695,589	783,732
印度	634,347	673,922
中東	73,284	46,834
南美洲	363,284	340,391
其他亞洲地區	633,318	603,726
其他地區	243,530	167,009
	<u>13,758,937</u>	<u>13,739,879</u>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7,791	105,415
廢料銷售	31,654	2,898
補貼收入(附註)	189,626	92,490
雜項收入	7,858	11,672
	356,929	212,475

附註： 補貼收入包括來自中國政府的稅務補貼及補助，專門用於(i)廠房及機器產生的資本開支，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確認為收入；(ii)對研發活動的獎勵和其他補貼，在滿足特定條件後予以確認；(iii)沒有特定補助條件的獎勵措施。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其他開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a)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收益)淨額(附註)	(92,032)	12,399
銷售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值之金融資產收益	(66,501)	(72,748)
物業、廠房及設備定金沖銷撥回	-	(5,563)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4,269	3,703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	23,297	47,955
外匯兌換收益淨額	(25,792)	(9,452)
其他	2,978	35
	(153,781)	(23,671)
(b) 其他開支		
研究及開發成本	890,757	757,248
稅務罰款	9,265	5,424
其他	27,556	15,714
	927,578	778,386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多項外幣遠期合約，以減低其面對的外匯風險。這些衍生工具未在套期會計中入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持有(二零二三年：持有三份)任何未到期衍生金融工具。

6. 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利息	74,608	81,974
租賃負債利息	759	443
	<u>75,367</u>	<u>82,417</u>
減：被資本化於合資格資產成本的金額	(40,409)	(15,521)
	<u>34,958</u>	<u>66,896</u>

年內已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乃自專項借貸組合及一般性借貸組合產生，一般性借貸組合的開支已按 3.40%（二零二三年：4.35%）年率資本化。

7. 稅項支出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098	1,547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39,408	499,827
利息收入之中國預扣稅	1,448	5,908
特許權使用收入之中國預扣稅	36	79
中國附屬公司分派溢利之中國預扣稅	80,556	42,701
	<u>629,546</u>	<u>550,062</u>
遞延稅項支出	1,531	93,241
	<u>631,077</u>	<u>643,303</u>

香港利得稅乃按上述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

其他司法管轄地區稅項乃按相關司法管轄地區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適用稅率並根據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詳盡實施細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內資及外資企業的稅率統一為 25%。此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倘附屬公司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等附屬公司均享有 15% 的稅率寬減，而有關須資格每三年續新一次。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若干中國的集團實體享有 15% 的稅率寬減。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出之財稅字 2008 第 1 號文件，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實體從其所產生的溢利中向非中國稅務居民分配股息，須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 3 及 27 章以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 91 章之規定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適用的預扣稅率為 5%。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有關溢利之暫時差額全數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8. 本年度溢利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薪酬	5,494	5,210
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178	11,8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79,883	536,303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9,486	17,44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17,749	1,491,162
股權激勵支出	47,364	6,36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2,880	151,218
	1,827,993	1,648,745
存貨(撥回)撥備(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15,959)	43,188
計入開支存貨成本	7,692,205	7,361,854

9. 股息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內確認為分派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股息		
-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6 分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人民幣 12 分)	290,724	218,043
-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28 分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人民幣 14 分)	508,768	254,384
- 二零二三年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 12 分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特別股息人民幣 6 分)	218,043	109,021
	1,017,535	581,448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28 分（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28 分）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12 分（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2 分），總額為人民幣 726,733,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726,811,000 元），惟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而計算：

盈利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2,659,704	2,701,350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加權平均數	1,816,814	1,817,027

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因為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支付約人民幣 2,858,081,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143,439,000 元）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提升生產能力。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406,076	2,378,638
減：信用虧損撥備	(13,166)	(12,459)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3,333,266	3,496,731
減：信用虧損撥備	(212)	(193)
應收對價	339,574	339,574
減：信用虧損撥備	(339,574)	(339,574)
應收增值稅款	235,963	141,454
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321,947	316,253
減：信用虧損撥備	(11,551)	(5,944)
	6,272,323	6,314,48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為人民幣 2,110,751,000 元。

本集團通常給予貿易客戶 45 日至 180 日（二零二三年：45 日至 120 日）的信用期，亦可根據與本集團貿易額及歷史結算記錄對若干經挑選客戶延長信用期。應收銀行承兌票據的一般到期期間為 90 日至 1 年（二零二三年：為 90 日至 1 年）。

於報告期末，按貨物控制權轉移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以及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		
0 至 30 日	943,289	920,770
31 至 60 日	629,666	617,185
61 至 90 日	389,109	316,779
91 至 120 日	212,161	237,530
121 至 180 日	204,206	201,745
180 日以上	14,479	72,170
	2,392,910	2,366,179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0 至 30 日	636,132	695,328
31 至 60 日	678,738	581,264
61 至 90 日	453,539	628,692
91 至 120 日	640,674	631,535
121 至 180 日	862,069	875,400
180 日以上	61,902	84,319
	3,333,054	3,496,538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授予120日至180日之應付貿易賬款及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票據發出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及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0至90日	1,560,814	1,906,603
91至180日	513,876	323,501
180日以上	14,095	8,048
	<u>2,088,785</u>	<u>2,238,152</u>
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應付貿易賬款（附注）		
0至90日	1,119,081	1,021,012
91至180日	961,961	960,917
180日以上	5,229	-
	<u>2,086,271</u>	<u>1,981,929</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545,328	485,088
其他應付稅款	170,511	143,899
應計運費	128,975	78,729
應計薪金、員工福利及未申領年假	250,147	214,411
應計水、電費及蒸汽費用	550,825	345,045
政府資助的遞延收入	58,699	73,585
應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u>1,779,575</u>	<u>524,050</u>
	7,659,116	6,084,888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金額，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u>(7,636,911)</u>	<u>(6,052,651)</u>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之金額	<u>22,205</u>	<u>32,237</u>

附注：這些應付貿易賬款涉及本集團已向有關供應商發出票據以待日後結算應付貿易款項。本集團繼續確認這些應付貿易款項，因為相關銀行只在票據到期日有責任支付，並於與供應商商定的相同條件下，不得進一步延長。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這些票據的結算根據安排的性質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14. 資本承擔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但未於 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u>2,147,126</u>	<u>989,055</u>

15.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的擔保：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33,921	22,440
使用權資產	159,216	38,354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16,884	23,8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34,366	972,249

16.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均本公司為董事（包括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年內，本公司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599	645
薪金及其他福利	18,993	18,6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9	76
股權激勵支出	7,069	950
	26,740	20,345

於本年內，本集團與以下關聯方訂立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內容	關係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寧波普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銷售貨物	聯營公司	4,621	1,770
	貿易預付款	聯營公司	7,500	7,500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獨家許可協議。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將授予獨家許可，在除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以外的所有國家及地區開發、製造、商業化及利用仍處於研發階段的指定產品或化合物，預付款為 2 億美元，以及里程碑付款及特許權使用費。本公司董事仍在評估該安排的財務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新藥研發、生產供應、銷售服務等各項工作均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同時，有序推進產能建設，繼續深化對外合作與交流，積極拓展國際業務。年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 13,758,900,000 元，較二零二三年基本持平，行業地位保持穩固，各板塊業務健康發展。

中間體及原料藥業務

年內，中間體及原料藥業務分別錄得對外銷售收入人民幣 2,658,700,000 元及人民幣 6,372,700,000 元，同比分別上升 14.8%及下降 0.4%。海外出口穩定，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 2,643,362,000 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 19.2%。

本集團持續改善上游產品生產成本，產業鏈優勢持續顯現。本集團於中間體及原料藥的中國及海外市場中繼續佔據行業領先地位。此外，本集團的珠海高欄港原料藥項目及內蒙古光大聯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設進展順利。

製劑產品業務

年內，製劑產品對外銷售收入為人民幣 4,727,600,000 元，同比下降 5.9%。

內分泌代謝

主要產品包括优思灵 USLIN[®]（人胰島素注射液（N/R/30R/50R））、联邦优乐灵[®] USLEN[®]（甘精胰島素注射液）、联邦优倍灵[®] UBLIN[®]（門冬胰島素/門冬胰島素 30 注射液）、联邦[®]灭特尼[®]（格列吡嗪片）等。

本年度，糖尿病產品錄得總銷售收入人民幣 1,248,300,000 元，同比上升 9.5%。

二零二四年四月，在國家藥品集中採購（胰島素專項接續）中，本集團全線胰島素產品均以 A 類中選。採購基礎量顯著增加 52.5%，同時全部 A 類中選產品還將獲得分配剩餘量。受益於本次中選，本集團相關產品迅速以量補價，銷售規模及市場佔有率持續提升。本年度，胰島素類似物銷量同比上升 17.2%，保持高速增長。

抗感染

主要產品包括聯邦他唑仙[®]（注射用哌拉西林鈉他唑巴坦鈉）、聯邦[®]阿莫仙[®]（阿莫西林膠囊/顆粒）、強力阿莫仙[®]（注射用阿莫西林克拉維酸鉀、阿莫西林克拉維酸鉀片/幹混懸劑）、聯邦倍能安[®]（注射用亞胺培南西司他丁鈉）等。

年內，抗感染產品（人用）銷售收入同比下降 23.6%至人民幣 1,797,400,000 元。

其他用藥

主要產品包括眼科用藥系列、皮膚外用藥系列、神經系統用藥等。

大健康

主要產品包括聯邦健怡美系列保健品等。

隨著人口老齡化帶來及保健消費需求增長，本集團於年內成立大健康事業部，現已佈局普通膳食、保健食品、跨境營養膳食、醫療器械、醫美護膚、消殺護膚六大產品線，已上市 18 個產品覆蓋骨關節營養、腸道調理、心血管健康、視力保護、提升免疫等類別。目前已形成以天貓、京東、抖音、微信商城等為代表的電商、直播及新零售線上平臺矩陣，同時持續深耕對連鎖藥房及健康垂直管道的覆蓋。年內，大健康業務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 20,000,000 元。

动保

本集團主營經濟型和伴侶型動物藥品的研發、生產、銷售及技術服務，產品覆蓋畜類、禽類、水產及寵物用藥等。本年度，動保上市新品 22 個並取得五類新獸藥證書 1 個。

動保業務於年內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 1,382,200,000 元，同比上升 17.1%。各在建基地建設順利推進中，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陸續啟用。此外，積極佈局進軍海外市場，現時已取得越南、澳大利亞等在內的共 6 個動保製劑海外註冊批文。

藥品研發

年內，本集團共投入人民幣 985,500,000 元用於藥品研發，研發費用同比上升 21.9%。其中，費用化研發投入為人民幣 890,800,000 元，資本化研發投入為人民幣 94,700,000 元

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研發體系，包括生物研發、化藥研發、創新藥研發、動保研發、臨床研究及對外合作等多個平台。本集團開發中的人用藥新產品達 45 項，其中 22 項為 1 類新藥，聚焦內分泌、代謝、自身免疫、眼科和抗感染等領域。動保開發中的新產品共 59 項，覆蓋寵物、畜類、禽類及水產。此外，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一致性評價」）、醫美及藥用輔料等項目也在穩步推進中。

年內，本集團藥品研發主要進展包括：

- 一月，1 類新藥 TUL01101 片中重度特應性皮炎適應症完成 II 期臨床試驗首例受試者入組。TUL01101 片是小分子酪氨酸激酶 JAK1 選擇性抑制劑，JAK 抑制劑為新型特應性皮炎治療用藥，具有療效確切、副作用較小等優點。
- 五月，1 類新藥 TUL01101 軟膏完成 II 期臨床試驗首例受試者入組。TUL01101 軟膏是一款局部給藥、局部起效 JAK1 抑制劑，可避免由於藥物系統暴露而帶來的潛在安全性問題，具有更好的臨床應用價值。
- 五月，司美格魯肽注射液 III 期（糖尿病適應症）臨床試驗總結會順利舉行，共有超 70 位內分泌代謝、統計和質量管理專家出席。
- 六月，德谷胰島素利拉魯肽注射液 完成 III 期臨床試驗首例受試者入組。德谷胰島素利拉魯肽注射液用於血糖控制不佳的成人 2 型糖尿病患者，一天注射一次即可有效控制全天血糖水準。
- 七月，1 類新藥 UBT251 注射液完成在中國健康受試者的 Ia 期臨床研究。UBT251 是一款長效 GLP-1/GIP/GCG 三靶點受體激動劑。目前，本公司是中國首家、全球第二家以化學合成多肽法製備的長效 GLP-1/GIP/GCG 三靶點激動劑獲批臨床的企業。
- 十月，1 類新藥 TUL12101 滴眼液完成中國 IIa 期臨床研究首例受試者入組。TUL12101 是新一代小分子 RASP（活性醛）抑制劑，用於乾眼症的治療。目前，國內外暫無其他同機制產品上市。
- 十月，德谷胰島素注射液的上市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德谷胰島素是新一代長效基礎胰島素類似物，藥物作用時間可維持 42 小時，且具有控糖平穩、安全性高等特點。現時，德谷胰島素是國家醫保目錄（二零二三年版）乙類藥品。
- 十二月，莫匹羅星軟膏（規格：2%（5g:0.1g））通過國家藥監局上市審批。莫匹羅星軟膏是一種廣譜抗生素，適用於革蘭陽性球菌引起的皮膚感染，屬甲類 OTC 皮膚外用藥。現時，莫匹羅星軟膏為國家基藥目錄（二零一八年版）及國家醫保目錄（二零二三年版）乙類藥品。
- 十二月，本集團申報的利拉魯肽注射液、德谷胰島素注射液及司美格魯肽注射液獲批成為廣東第一批生物製品分段生產試點品種。

本年度，本集團的注射用亞胺培南西司他丁鈉（規格：0.5g；1.0g）、阿莫西林克拉維酸鉀片（規格：0.375g）、阿莫西林顆粒（規格：0.125g）、注射用頭孢他啶（規格：1.0g）及注射用頭孢呋辛鈉（規格：0.75g；1.5g）相繼通過一致性評價。本集團將持續推進新藥研發及一致性評價工作，為患者提供更多安全優質的用藥選擇。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 13,758,900,000 元，與二零二三年持平。毛利為人民幣 6,082,400,000 元，同比下降 4.0%。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為人民幣 3,939,400,000 元，同比下降 0.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 2,659,700,000 元，同比下降 1.5%。每股盈利為人民幣 146.39 分。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28 分，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 12 分。連同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 16 分，全年合計派息每股人民幣 56 分。

年內，中間體產品、原料藥及制劑產品的分部收入（包括分部間之銷售）分別上升 1.8%、下降 0.5% 及下降 5.9%，分部溢利同比分別上升 5.9%、下降 9.8% 及下降 47.0%。制劑產品分部溢利大幅下滑，主要由於國家藥品集採導致產品價格下調等因素；此外，年內制劑產品的研發費用增加了 26.6% 達人民幣 577,200,000 。

優化財務架構

財務方面，本集團通過調節境內外借貸組合、平衡長短期借款以降低財務費用，持續提升財務靈活性及資金利用效率，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為降低匯率波動風險和財務成本，本集團於年內將人民幣作為主要借款貨幣。本集團已為資本支出融資，獲得多筆長期專項貸款。年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為人民幣 35,000,000 元，同比下降 47.7%。年內，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為人民幣 40,4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5,500,000 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借貸及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應付貿易賬款，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淨額為人民幣 2,139,700,000 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 7,364,2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5,234,200,000 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借貸約人民幣 3,138,3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496,900,000 元），以人民幣結算，全部借貸於五年內到期。其中約人民幣 16,900,000 元的借貸為定息貸款，餘額約人民幣 3,121,400,000 元為浮息貸款。董事預期所有借貸將由內部資源償還或於到期時續貸，為本集團持續提供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 16,070,7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3,787,200,000 元）。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7,160,500,000 元上升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7,298,100,000 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約為 1.83，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約為 2.08。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人民幣 25,833,1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21,017,200,000 元）；總負債約人民幣 11,397,8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8,269,600,000 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12,734,800,000 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 14,388,300,000 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借貸及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應付貿易賬款後，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為人民幣 2,139,700,000 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 1,755,500,000 元）。

貨幣兌換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結算，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元結算，借貸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已設立庫務政策以監察及管理所面對的匯率變動風險。本集團根據需要以遠期合約對沖貨幣對換的風險。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約 17,000 名(二零二三年：15,000 名)員工。員工之薪酬乃按基本薪金、花紅、其他實物利益、並參照行業慣例及彼等之個人表現釐定。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同年十一月向本集團獲選董事及員工授出合共 12,096,900 股獎勵股份，分三年歸屬，以鼓勵並挽留此等人士，促進本集團的持續營運與發展。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沒有重大或然負債。

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與恒大地產集團成都有限公司（「成都恒大」）的投資合作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對（其中包括）成都恒大展開訴訟（「該訴訟」），以收回未償還應收代價約人民幣 340,000,000 元及相關損害賠償，並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接獲受理通知。由於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需審理大量針對中國恒大集團的訴訟案件，該訴訟轉由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成都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開庭審理本案，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作出判決，判決成都恒大方向本集團支付約人民幣 136,300,000 元但駁回其他訴訟要求。本集團就有關判決向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提交上訴。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開庭審理該上訴案。目前，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判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內並無其他重大訴訟。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優秀企業管治是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集團表現的核心。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及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概述的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C.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委任以填補該職位之空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公告所函蓋之年度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品文先生、宋敏教授及傅秋實博士所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會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實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星期四）及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五）），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票登記過戶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蔡海山先生、梁永康先生、蔡紹哲女士、方煜平先生、鄒鮮紅女士及朱蘇燕女士；以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品文先生、宋敏教授及傅秋實博士。